**郑东新区教育系统**

**2019年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

**工作方案**

为全面提升城区道路交通管理水平，更好地服务国家中心城市建设，为建国70周年和第十一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的举办提供良好交通环境，根据《郑州市2019年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工作总体方案》（郑交治文﹝2019﹞4号）《郑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郑州市教育系统2019年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郑教明电﹝2019﹞240号）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综合治理，按照“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人性化”原则，集中力量解决影响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的突出问题，改善道路交通环境，提高交通管理水平，营造安全、文明、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二、工作目标

力争通过一年的集中治理，使当前突出的交通出行乱象、停车乱象，机动车、非机动车和行人交通违法行为明显减少，交通参与者的交通安全意识、文明意识和法治意识明显增强，道路交通秩序明显改善，交通管理水平明显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初步建立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常态长效机制。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领导，成立郑东新区教育系统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安全科，具体负责教育系统交通综合治理工作的协调、组织、检查、考评、通报以及情况汇总上报工作。

四、工作任务

（一）加强中小学、幼儿园、教育培训机构等周边停车乱象治理。要积极协调辖区办事处和派出所，坚持疏堵结合原则，加强校园周边停车乱象治理工作，引导接送学生车辆（机动车、非机动车）有序、规范停放，切实保障学生人身

安全；持续推广中小学生排队上下学，家长定时定点接送的有效做法，维护校园周边良好交通秩序，缓解交通拥堵状况。

（二）提高市民素质，倡导文明出行 。

1、健全文明交通工作机制。紧密结合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充分发挥各单位在交通安全宣传中的主导作用，全面落实各单位的职责任务，有效调动全社会参与交通管理的主动性、积极性，积极参加文明志愿者交通执勤活动。将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同普法宣传、文明单位创建工作有机结合，广泛宣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提高广大师生交通安全意识，引导市民文明出行。组织开展“小手拉大手、安全文明行”活动，引导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文明交通公约，安全文明出行。

2、深入开展文明交通系列主题宣传。充分利用校园网、校园电视台、微信、短信等平台，不定期开展文明交通宣传教育，传递文明交通正能量。学校要设立交通安全宣传栏，宣传交通安全常识，提高学生交通安全意识。

3、加强交通文化建设。组织开展交通安全文学、文艺、微电影等作品创作活动，倡导“文明用车、安全出行、文明礼让”的交通安全文化。加强微博、微信等平台建设，搭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资源共享平台。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责任，精心组织。各单位要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协同意识，切实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上级的决策部署上来，把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强有力的组织领导机构，制定切合实际的实施方案，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重点工作，协调解决突出问题。

（二）畅通渠道，反馈信息。各单位要明确一名责任领导和一名联络员，具体负责日常工作的对接落实。加强日常信息报送工作，每月通过安全月报报送工作开展情况，突发及重大情况要即时汇报。信息报送要突出多部门联动，突出治理效果，突出综合治理前后的变化。

（三）加强督导，严格考评。郑东新区教育系统城区道路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根据各单位工作开展、日常信息报送、月报报送等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考核，表彰先进，鞭策落后。

联系人：车继畅 67179076。

 2019年4月24日